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5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街道临埠街 15 号公司会议室

三、 主持人：董事长朱云舫先生

四、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 议程及安排：

（一）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到会人员、会议注意事项及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投票表决；

（五）表决结果统计；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九）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各项权利。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者股东授权代理人，应当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自觉维护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在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相关股东大会通知。

六、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议案 1: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自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现任监事职务相应解除，《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公司章程》的修订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和《公司章程》。

公司同时拟就上述《公司章程》修订情况进行工商变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 2: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新制定了部分制度，并对部分现有制度进行了修订，其中，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制度详见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	《股东会议事规则》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7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8	《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6 日